1、项目概况：本项目为临潼主城区老旧基础设施提升改造，包括西大街（姜寨南路—南大街）、健康路（秦唐大道—西关正街）两条道路。本项目需对这两条道路进行如下改造：（1）市政道路雨、污分流：增加雨水管道，将现状合流管利用为污水管道，进行相应的雨、污分流改造，完善排水管网，以满足区域排水需求，降低城市内涝风险；（2）道路优化改造：根据现状道路情况，对现状路面进行修复，并对人行道破损路段进行恢复

2、服务内容 工程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

招标范围：临潼主城区老旧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监理，具体包括全部监理服务。

3、服务要求：

1.审查承包人各项施工准备工作，在征得委托人同意后下达开工指令。

2.审查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、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其实施。 重点审査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、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。

3.审查承包人或委托人提供的材料、设备清单及其所列的规格与数量。

4.督促、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以及设计图纸、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和安装活动，督促其完善各阶段的工程技术资料。

5.协助采购人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会议。

6.督促执行施工合同，协调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争议。

7.检查施工过程的主要部位、环节，进行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，组织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。

8.审核用于工程的主要设备材料、构件、成品的出厂合格证和试验报告等质量证明，禁止不合格的材料、构件等在工程上使用。

9.审查承包人编制的工程进度计划，检查、签收承包人填报的工程计划及进 度报表，随时提出监理意见，控制工程进度的实施。

10.对于重大的设计修改和工程洽商，除提出监理意见之外，应征得委托人的同意，由设计单位出具设计变更文件；对不影响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一般设计变更，监理人提出意见，由委托人负责协调设计单位签发。

11.审核承包人已完成的合格的工程量，协助委托人搞好工程计量及变更工程量的核增和核减；监理人应根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付款约定，签发进度款付款凭证，报委托人核定支付，严格进行投资控制。凡涉及增加和减少工程投资的设计变更、经济签证，监理人提出具体意见后报委托人签认后生效。

12.监督检查承包人的管理制度、质量保证体系、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保证体系。

13.协助委托人召集设计部门、承包人分析及处理工程质量事故，监督处理方案的实施，并进行质量验收。

14.根据需要定期组织工程现场协调会，协调有关工程问题，并出具会议纪要。

15.根据承包人提出的整体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，负责组织竣工初验，签署由承包人提出的竣工验收报告；协助委托人组织工程竣工验收，并提供工程项目 施工阶段质量评估意见；监理工作完成后，监理人应提交一份监理工作总结供委 托人存档。

16.配合工程预、结算，根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具体约定，对工程结算进行审核与签证，并提出竣工结算审核意见书。

17.编制、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。

18.其他依法应由监理履行的职责。

在本合同履行期内，根据相关规定及现行国家标准及委托单位的要求，严格完成项目过程中及验收时的工作。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、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。工程竣工后，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施工阶段监理资料的管理、施工阶段的监理月报、监理工作总结、设备采购监理与设备监造。

所有监理资料必须及时整理、真实完整、分类有序。